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 2018 年 7 月 5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至 2018 年 7 月 11 日下午 15:00，8 位董事分别通过传真、当面递交等方式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情况如下：

一、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财务中心对资金计划的安排，由于公司经营活动需要，现拟向以下银行申请授信（实际授信额度、期限以及采用的方式等以银行最终批复为准），业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函和商业汇票等业务。在不超过下述授信和融资额度的前提下，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和披露。本综合授信有效期为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同时，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成员和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下述授信业务。

截止 2018 年 5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6.39%（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也未发行任何债券。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明细如下：

授信银行	拟申请授信额度	授信期限	拟采用担保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4 亿	一年	保证

交通银行深圳翠竹支行	3 亿	一年	保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2 亿	一年	保证
合 计	9 亿		

二、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以增加公司收益，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 12 个月以内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该 1.0 亿元额度可滚动使用，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详情请查阅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披露的专项公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公告》。

三、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陈如刚 1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与参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预测，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公司与关联方上海瑞和家世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为 3.0 亿元，该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在此额度内，公司将与关联方签署框架协议或者具体交易协议，详细约定交易价格、交易内容等事项。

详情请查阅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披露的专项公告《关于与参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公司结合经营管理实际情况，对公司有关经营范围进行了增加，并相应修改了《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条款，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及章程修改对照表于 2018 年 7 月 12 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生效。

五、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18年7月27日（星期五）下午14时30分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3027号瑞和大厦四楼会议室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于2018年7月1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一日